认证证书恢复申请书

BG/G-TY- 31 /B 第1页 共1 页

|  |  |
| --- | --- |
| 证书持有者名称 |  （盖章） |
| 联系人 | 姓名 |  | 电话/传真 |  |
| 手机 |  | 电子邮件 |  |
| 恢复认证证书编号 |  | 暂停截止时间 |  |
| 暂停原因 | □年度监督存在严重不符合□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企业自愿申请暂停□其他 |
| 纠正措施（应包括原因分析及实施情况） | （可附页） |
| 对不合格品（库存、在制品、已售产品）涉及范围、安全性评估及处理情况 | （可附页） |
| 证书暂停期间3C/自愿性产品认证标志、证书使用情况 |  |
| 整改证据清单 | （国省抽不合格引起的暂停需附农机产品强制性认证获证产品国省抽不合格的处理规定第3条证书暂停-恢复的补充要求材料） |
| 材料提交时间 | 应在证书暂停到期前1个月向我中心项目管理部提交恢复申请。 |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96号

邮政编码：100122 联 系 人：北京东方凯姆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部

电 话：（010）59199075，59199083 传 真：（010）59199077

电子邮件：ocam\_office@163.com 网 址：<http://www.ocam.com.cn>